

证券代码：600721

股票简称：百花村

公告编号：2019-002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所持公司股份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报披露了《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现做如下补充：

一、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下属的新疆新农现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百花村股份，截至目前，尚无明确受让方、受让方式，将按照《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二、新疆新农现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百花村16,286,644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至2020年1月5日，占百花村总股本的比例为4.07%，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目前不能进行转让。

三、公司治理结构、董监高及运营管理人员按照各自权限各司其职，按照公司原定计划目标，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一切正常。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5日